

江西亚泰电器有限公司新增绿色稀土合金配置工序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9年4月13日，江西亚泰电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设单位”)根据《江西亚泰电器有限公司新增绿色稀土合金配置工序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书》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参加验收会的有江西科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监测单位)、中国瑞林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环评单位)、江西亚泰电器有限公司(建设单位)、江西青蓝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运维单位)等单位代表及邀请的3名技术专家共计7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验收组成员和与会代表现场检查了工程环保设施的建设、运行情况，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环保执行情况的报告和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的汇报，审阅并核实了有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会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位于宜丰县工业园(地理坐标为 E 114°50'9"， N28 °19'33")，属于技改项目。技改内容包括三部分：一是在现有工艺前端增加合金生产工艺，将外购合金铅调整为自产合金铅；二是优化废水处理工艺，主要为优化生产车间生活污水预处理系统，预处理后排入厂区污水处理站，与其他含铅生产废水一并经厂区污水处理站采用“pH 调节+混凝沉淀+过滤(+部分废水采用反渗透进一步处理)”等工艺进行处理达标后，部分回用于生产，部分排入宜丰工业园污水处理厂处理。三是增加售后车间，对返厂蓄电池进行检修。

本次技改工程产能不变，仍为已验收工程年产 100 万 kVAh 铅酸蓄电池。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2年5月,江西亚泰电器有限公司委托江西省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编制并完成《江西亚泰电器有限公司年产100万kVAh环保节能型蓄电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12年12月,江西省环境保护厅以(赣环评字[2012]372号)对环评报告书予以批复。该公司年产100万KVA环保节能型蓄电池于2015年12月获得江西省环保厅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批复(赣环评函[2015]201号文)。

2018年3月,江西亚泰电器有限公司委托中国瑞林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编制并完成《江西亚泰电器有限公司新增绿色稀土合金配置工序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18年7月3日,江西省环境保护厅以(赣环评字[2018]68号)对技改工程环评予以批复。

项目于2018年8月开始建设,2018年10月建成投运,自投产以来未发生环境污染纠纷事件,未受到所在地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目前未申请排污许可证。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投资1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500万元,占总投资的50.0%。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的范围为合金生产工序,锅炉房,售后车间以及生活污水和生产废水处理装置。

(五)验收时间

根据项目环保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于2018年12月委托验收监测单位承担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接受委托后,验收监测单位于2018年12月3日派出技术人员进厂进行了现场勘察,核实了项目配套环保治理设施的建设情况、查阅有关文件和技术资料的基础上,并于2018年12月23日~2018年12月24日和2019年1月19日~20日进行了验收监测,依据验收监测结果以及现场

勘查情况编制本验收监测报告。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过现场调查和与建设单位核实，实际建设情况与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批复文件要求对照，原厂区谷壳锅炉改烧天然气，燃谷壳锅炉目前已停用，改为备用，其余技改内容与环评一致。对照江西省环保厅评估中心《建设项目（污染型）重大变更判定原则（试行）》，项目生产工艺、建设性质、规模、地点和环境保护措施等因素均未发生重大变动，项目不存在重大变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是生活污水和生产废水。

本次技改后生产车间生活污水采用“调节池+缺氧+接触氧化+二沉池”工艺对生产车间职工生活污水进行预处理，处理后出水排至排入厂区污水处理站，与其他含铅生产废水（本项目生产废水主要包括设备清洗废水、电池清洗废水、内化成电池冷却废水、地面冲洗废水、铅烟废气净化废水、厂区初期雨水等含铅废水。）以及一般生活污水等一并通过“pH 调节+混凝沉淀+过滤（+部分废水采用反渗透进一步处理，并增加浓水微滤膜系统处理）”工艺进行处理达标后，部分回用于生产，部分排入宜丰工业园污水处理厂处理（须满足接管标注要求）。废水处理工艺优化后，项目外排水质可满足《电池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0484-2013）表2中间接排放标准要求。

（二）废气

本项目合金炉铅烟采用1套高效组合式铅烟净化装置处理+1根15m高排气筒排放，合金炉燃烧烟气尾气由1根15m高排气筒排放（与合金车间合并一根排气筒），尾气中铅的排放浓度可满足达到《电池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0484-2013）中表5标准。

售后车间硫酸雾采用1套碱液喷淋净化塔处理+1根15m高排气筒排放，达到《电池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0484-2013）中表5排放限值要求。

(三) 噪声

噪声源主要为水泵、风机等运行时产生的设备噪声。选用低噪声设备、墙壁隔声和距离衰减等综合措施降噪设施降低设备噪声。运行期厂界噪声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

(四) 固体废物

本次验收固体废物主要涉及废电池、合金渣、废水处理站产生的生产废水处理污泥等，属危险废物（HW31），交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集中处置。

本次技改项目固体废物暂存库依托已建现有工程，现有工程已设置有2座占地共约293m²的危废暂存库（1#暂存库面积137m²，2#暂存库面积约156m²），库容足够全厂含现有工程及本次验收项目要求。危废库采用封闭厂房防雨淋，地面采用了混凝土硬化，并采取了铺设环氧树脂等防腐、防渗措施，设置沥水收集系统（均铺设环氧树脂防渗防腐）。

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交由城市环卫部门处理。

(五) 其他设施

(1) 企业制定了相应的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和环境风险应急预案，责任落实到人。具体见附件。

(2) 对涉及硫酸储存和使用的各类车间、危险废物贮存库及废水处理池采用了防腐防渗措施。

(3) 企业在污水处理系统旁设置设置有一座有效容积约370m³的废水事故应急池，已建设有一座有效容积约为1750m³的消防废水收集池（与初期雨水收集池共用），设置有应急阀门、初期雨水池切换阀。

(4) 企业为每位员工配备了防护口罩、手套和防护服，要求操作人员在生

产期间严格按照要求佩戴防护用品。并在加酸车间配备了紧急洗眼器。

化学品储存区地面及墙裙已做采取防腐防渗措施。各车间已配置防火器材。

(5) 对生产车间、危险化学品库、危废暂存库、废水收集、处理设施等处地面均采用防腐、防渗处理。为监控项目对地下水的影响，企业在危险废物暂存库附近设置一口地下水监控井。

(6) 项目 800m 卫生防护距离内未发现新建居民住宅、学校、医院等环境敏感建筑和食品、药品、电子等对环境质量要求高的企业。

四、污染物排放情况

1、废气

监测期间，合金炉燃料废气排放达到《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表 2 和表 4 中二级排放标准，其中 NO_x 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 2 的二级标准要求；工艺废气达到《电池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0484-2013）中表 5、表 6 排放限值；锅炉烟气排放达到《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2 规定的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2、废水

监测期间，废水满足宜丰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本项目废水排放达到《电池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0484-2013）表 2 中的排放限值。

3、厂界噪声

监测期间，厂界昼间和夜间噪声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监测结果，项目废气、废水和噪声均能达标排放，项目周边环境质量满足验收要求。固体废物得到妥善处置，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且项目建设及试运行期间，未发生扰民事件，未收到群众环保投诉。

六、验收结论

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本项目不存在其中所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验收组认真审阅相关技术资料，结合现场踏勘，在充分讨论后认为该项目落实了环评及批复文件中的各项环保措施，达到竣工验收要求，在完成以下整改后，同意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

七、后续要求

1. 完善厂区生产废水（含中水回用处理单元）、厂区雨水、生活污水以及含铅生活污水收集、处置、排放及在线监控管理和运行。
2. 完善合金车间燃烧废气排气筒设置，采用 15m 高排气筒排放。
3. 严格执行各项环境管理制度和档案、台账管理；加强生产管理，做好各项环保设施的维护检修及正常运行，确保各项污染物指标长期稳定达标排放。完善环保运行台帐，按环保管理要求和规定完善环保标示牌设置。

八、验收人员信息

参加验收的单位及人员名单见附件。

九、验收组签字：

江西亚泰电器有限公司

2019 年 4 月 13 日